

**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3—10 页
三、附件·····	第 11—15 页
(一) 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第 11 页
(二) 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第 12 页
(三) 执业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第 13—15 页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5〕11-226号

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黄金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4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四川黄金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四川黄金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二、管理层的责任

四川黄金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深证上〔2023〕1145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四川黄金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四川黄金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4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深证上〔2023〕1145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四川黄金公司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日



# 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深证上〔2023〕1145号）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23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容大黄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3〕270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立（A股）股票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和证券投资基金等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00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7.09元，共计募集资金425,400,000.00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22,132,547.17元后的募集资金为403,267,452.83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2月28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3,040,349.06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90,227,103.77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11-6号）。

####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 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39,022.71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9,358.15



项 目		序 号	金 额
	利息收入净额	B2	55.55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8,476.94
	利息收入净额	C2	55.72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27,835.09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11.27
应结余募集资金		G=A-D1+D2	11,298.89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活期存款余额			9,298.89
购买的理财产品期末余额			2,000.00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深证上〔2023〕1145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四川容大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2月28日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益州大道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自贸试验区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 1. 银行存款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无定期存款账户和通知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	------	--------	-----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22-808801040036241	43,338,826.81	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益州大道支行	128911740110555	27,507,465.53	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自贸试验区分行	130729394018	22,142,619.28	资金专户
合计		92,988,911.62	

## 2. 结构性存款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 2,000.00 万元，明细如下：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自贸试验区分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95%	2024/12/9	2025/1/12
合计		20,000,000.00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 5 月 1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9,789.05 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304.04 万元，合计置换金额 11,093.09 万元，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四川容大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11-242 号），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四川容大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0 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



编号：2023-033）。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梭罗沟金矿矿区资源勘查项目是对梭罗沟金矿进行探边摸底增储,提供更充足的资源储备,同时为开采提供技术支撑,为矿山长远发展提供地质矿产依据和决策指导,故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梭罗沟金矿 2000t/d 选厂技改工程建设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故无法计算效益。梭罗沟金矿绿色矿山建设项目为改善矿区环境、革新资源开采方式、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水平、优化工艺设备做好节能减排,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梭罗沟金矿智慧化矿山建设项目为矿山安全开采、生产效率、应急处理等方面提供有力保障,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降低企业财务成本,增强公司竞争力及盈利能力,故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的说明

2024 年 6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根据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拟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情况。

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和实施主体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梭罗沟金矿智慧化矿山建设”项目建设周期进行延期。

项目名称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梭罗沟金矿智慧化矿山建设	建设周期 7 个月	2026 年 12 月 31 日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原因

公司已陆续开展梭罗沟金矿部分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或升级改造,同时渐次推进完善了部分矿山监测监控及灾害预警体系,以期实现整个矿山安全、高效、高质量发展。同时,随着智慧化矿山建设的行业技术不断进步,相关部门对非煤矿山智能化建设的相关规范不断加强,因此,为更好地满足梭罗沟金矿安全生产需要,采用更好的技术,满足最新的建设规范





或意见的要求，保障公司稳健经营，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拟适度调整该项目的建设周期。

3. 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 其他情况说明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10,000.00 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按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循环滚动使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 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				39,022.7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835.0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476.94
承诺投资项目										
1. 梭罗沟金矿矿区 资源勘查	否	16,751.28	16,751.28	5,175.08	14,045.96	83.85	实施周期 7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梭罗沟金矿 2000t/d 选厂技改 工程建设	否	3,281.77	3,281.77	724.67	3,281.77	100.00	建设周期 2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梭罗沟金矿绿色 矿山建设	否	6,848.20	6,848.20	432.26	2,536.81	37.04	建设周期 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梭罗沟金矿智慧 化矿山建设	否	5,188.12	5,188.12	191.58	1,017.21	19.61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6,953.34	6,953.34	1,953.34	6,953.34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9,022.71	39,022.71	8,476.93	27,835.09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39,022.71	39,022.71	8,476.93	27,835.0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三（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的说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3年5月1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9,789.05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304.04万元，合计置换金额11,093.09万元。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1,093.09万元已于2023年7月20日和2023年7月21日根据用途自三个募集资金账户转出到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0,000.00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按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循环滚动使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继续用于上述募投项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1,298.89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余额为 2,000.00 万元，其余 9,298.89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p><b>名称</b>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p> <p><b>类型</b>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p> <p><b>执行事务合伙人</b> 钟建国</p> <p><b>经营范围</b>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秘书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p><b>出资额</b> 壹亿玖仟伍佰壹拾伍万元整</p> <p><b>成立日期</b> 2011年07月18日</p> <p><b>主要经营场所</b>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p>
---	---

**登记机关** 

2025年02月2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本复印件仅供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11-226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主任会计师：钟建国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9886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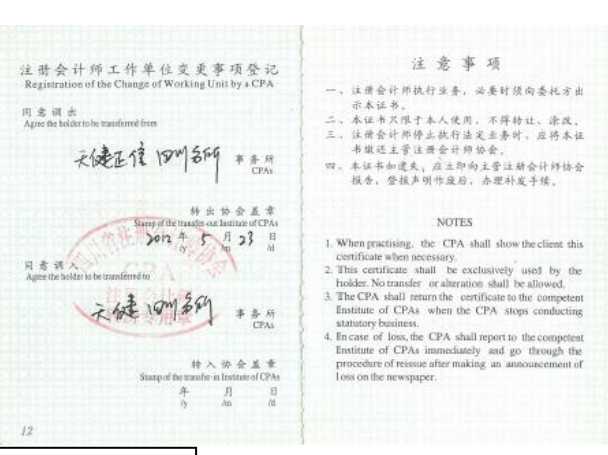


2024年12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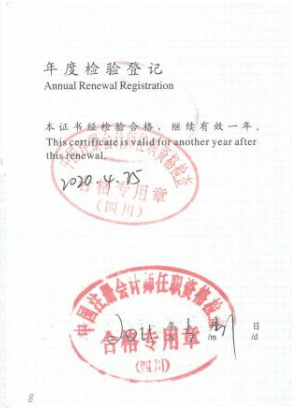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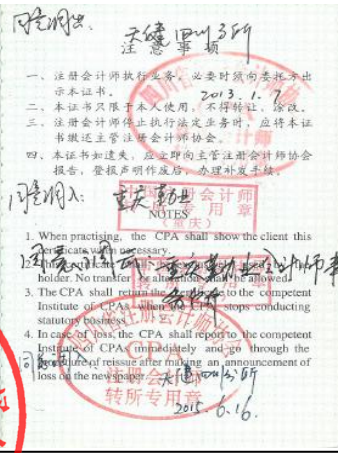
本复印件仅供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11-226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合法执业资质，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本复印件仅供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川-226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阮响华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本复印件仅供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11-226号报告后附之用, 证明李青松是中国注册会计师, 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姓名 郭庆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9-05-02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511529198905022130  
Identity card No. \_\_\_\_\_

证书编号: 33000001134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发证日期: 2021 年 03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郭庆 330000011344



本复印件仅供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11-226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郭庆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